

南阳市 2022—2025 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意见专家论证报告

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管理办法的要求，南阳市交通运输局组织相关专家于 2022 年 3 月 20 日对《南阳市 2022—2025 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进行讨论，形成专家组意见如下：

1. 可行性论证：专家认为该方案在技术、经济和社会等方面具备一定的可行性。方案中的措施能够预期地实现构建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建设的目标。

2. 主要任务论证：

（1）建议结合南信合高铁及南阳动车运营设施规划，将高铁货运纳入研究项目。

（2）为促进伏牛山区旅游开发，建议将南召至西峡高速也纳入十大工程，项目开展前期研究。

（3）为优化中心城区交通环境，建议将穿越城区的国省道全部纳入建设行动中。

3. 专项行动论证：高效治超，建议加大非现场执法建设。

4. 组织保障论证：要素保障建议增加人才资源的保障措施。

基于以上评估意见，专家建议加强方案的落地实施管理，确保建设进度和质量。同时，需要全面考虑各方面利益和需求，

制定具体的实施计划和时间表,并充分征求居民和企业的意见和建议,以确保方案的可持续性和社会接受度。此外,专家还建议加强方案的监测和评估,及时总结效果和问题,并不断完善和优化方案,以确保实施的持续性和有效性。

综合来看,该方案在综合评估后是必要的、可行的。

专家组签字:

吕华彬

文宁

李强

孔德军

李时华